



# 宗密之傳記及其著作

幻生

(續上期)

宗密出家前的求學經過，在「圓覺經大疏鈔」與「圓覺經畧疏鈔」中，可以見到更詳細的資料。這些由宗密自己寫成的文獻，我們可以明確地知道他從少年時代到青年時代修學的過程。不過，宗密自己的這些記載，我們在資料的處理上，應該特別注意。因為，一般寫關於自己的經歷時，往往所寫的時間與地點，而實際上發生的時間，略有出入，並不完全相合。古人的自傳如此，現代人的自傳，也不完全例外。

宗密在「圓覺經大疏鈔」中，敘述他在家修學經過：『家而言之，卽七歲乃至十六爲儒學。十八九二十一二之間，素服莊居，聽習經論。二十三又却全功，專於儒學。乃至二十五歲，過禪門，方出家矣。』根據這段記述，他從七歲到十六歲，在家中讀了十年儒學，其「圓覺經畧疏鈔」中，也記此一時期『爲儒學士』，互相可爲印證。不過，宗密在修學儒學期間，並不完全如他所說，僅及於儒家典籍，不旁及其他。尅實而言，他在此一期間

學習經論，兼覆疏講』。畧疏鈔所加的『兼覆疏講』，恐怕是從「遙稟清涼國師書」而來的②。宗密在信中說：『莊居屢置法筵，素服濫嘗覆講』。依畧疏鈔的意思看，他着平素之服，住於村莊，聽習經論，兼而詳察疏講。就寄清涼國師書看，他居住村莊，常開法筵，着平素之服而作講義。這說明他從十八九歲到二十二歲五年之中，不僅聽習經論，並且已經開法筵作弘法工作了。到了二十三歲，他『又却全（幻生按：畧疏鈔作「前」）』功，專於儒學。』至於他爲何故放棄佛學，而再專於儒學的原因，他本人也沒有說明。一直到了二十五歲，『過禪門，方出家矣。』

「圓覺經畧疏鈔」說：『方遇良緣，而出家矣。』

綜觀宗密的在家時代，他從髫年時代起，以學儒學爲主，兼帶涉獵到佛學；由十八歲開始之五年，全力置於佛典；二十三歲又放棄佛學，再度專於儒學；直到二十五歲，捨俗出家，終止了他底在家生活。在這段期間，宗密出入於儒佛之中，最後經過理智的抉擇，終於放棄儒者的生活，選擇了佛門。

二、宗密的修學時代，關於宗密的出家因緣，「圓覺經大疏鈔」說：『宗密家貫果州，因遂州有義學院，大闡儒宗，遂投詣進業。經二年後，和尚從西川遊化至此州，遂得相遇。問法契心，親禪德。』（正續，一五，八八，B）宗密說得非常明白，

他從髫年而至弱冠，雖然以詩書爲業，但覺無歸，所以又去「旁求釋宗」，才覺似有所寄。同時，「考經論，親禪德」。這些，都說明他在修學儒學期間，已經與佛教發生相當接觸。

「圓覺經大疏鈔」說，他從十八九歲至二十二歲之間，『素服莊居，聽習經論』。『圓覺經畧疏鈔』也說：『素服莊居，

本不相關，方始落髮披緇，服勤敬事。』這說明他與道圓和尚的因緣，『言下相契，師資道合』，他遂依道圓和尚出家。這是宗

密出家因緣的自白。

宗密出家之年，宋高僧傳與景德傳燈錄，均用元和二年（八〇七）說。如「宋高僧傳」說：『元和二年，偶謁遂州圓禪師，圓未與語密，欣然而慕之，乃從其削染受教。』「景德傳燈錄」說：『唐元和二年，將赴貢舉，偶造圓和尚法席，欣然契會，遂求披削。』五祖畧記則用元和元年（八〇六）說。如說：『憲宗

元和元年，將赴貢舉，偶值遂州大雲寺道圓禪師法席，問法契心

，如針芥相投，遂求披剃，時年二十七也。』根據圓覺經大疏鈔與畧疏鈔所記，宗密是在二十五歲那年，『過禪門，方出家矣。』

按宗密二十五歲出家，應係唐德宗的貞元二十年（七八四），這與宋高僧傳及五祖畧記所記，均相差二年至三年。我在前面說過，宗密自己所記的年月，與後世出現的傳記，往往不能一致，這便是最好的例證。依圓覺經大疏鈔所記，宗密從二十三歲至二十五歲，『專於儒學』，大概就是到遂州義學院讀書。從義學院的在學時期，又經過一段日子，才跟道圓和尚出家。但宗密到底是元和元年的二十七歲出家，還是元和二年的二十八歲出家？這也是值得論究的。鎌田博士似乎贊同五祖畧記的二十七歲說，我不同意。因為，在圭峯禪師碑銘、宋高僧傳、景德傳燈錄、五祖畧記中，都明白記載宗密『俗歲六十二，僧臘三十四』。我們依據這一共同記載的年歲，加以推算，則宗密的出家之年，應在元和二年的二十八歲。這一年代，與宋高僧傳及景德傳燈錄所記相合。五祖畧記，就其前後所記，本有相差一年之矛盾，這一點，也許鎌田博士未能注意到。

宗密受戒，也是在出家的那一年。宋高僧傳說：『此年進具于拯律師』；景德傳燈錄說：『當年進具』；五祖畧記說：『當年受具戒』。從這些記載裏，大體可以肯定，他在出家的那年，便受具足戒。

至於宗密出家的法系，是屬於荷澤宗系統的。裴休在「圭峯禪師碑銘」中，對於他的法系，記述甚詳：『圭峯禪師……釋迦如來三十九代法孫也。……自迦葉至達摩，凡二十八世。達摩傳可；可傳璨；璨傳信；信傳忍爲五祖，又傳融爲牛頭宗；忍傳能

爲六祖，又傳秀爲北宗；能傳會爲荷澤宗，荷澤於宗爲七祖，又傳讓；讓傳馬，馬於其法爲江西宗；荷澤傳磁州如；如傳荆南張；張傳遂州圓，又傳東京照；圓傳大師。大師於荷澤爲五世，於達摩爲十一世，於迦葉爲三十八世，其法宗之系也。』依據裴休所記宗密的法系，可以列表如下：

達摩—慧可—僧璨—道信—弘忍—神秀(北宗)

法融(牛頭宗)—神秀(北宗)

懷讓—馬祖(江西宗)—東京照—磁州如—荆南張—遂州圓—宗密

接引宗密出家的道圓禪師，究竟是一個怎樣的人物、碑銘、宋高僧傳、景德傳燈錄、五祖畧記，均未提及，圓覺經大疏鈔與畧疏鈔僅記：『和尚所傳，是嶺南曹溪能和尚宗旨也。』所記亦甚簡畧。這說明宗密傳承的荷澤宗，乃曹溪慧能禪宗的正統。

其次，論到宗密傳記的重要部分，他與圓覺經的因緣關係。宗密一生，有二大思想中心：一爲撰禪源諸詮集，一爲撰圓覺經注疏。根據他的自述，他與圓覺經有着特殊的因緣關係，對此經用力最勤，古今罕見。所以，他爲圓覺經寫的注疏，設有大疏三卷，大鈔十三卷，畧疏二卷，小鈔六卷，道場修證儀十八卷。我們從這許多龐大的注疏中，可以知道他的思想重心所在。裴休的碑銘，記宗密與圓覺經的因緣非常簡畧：『初在蜀，因齋次受經，得圓覺十三章，深達義趣，遂傳圓覺。』碑銘所記，完全爲宋高僧傳所用。不過，碑銘所記的『圓覺十三章』，應爲『圓覺十二章』之誤。按佛陀多羅(Buddhatrata)所譯「大方廣圓覺修多羅了義經」一卷，一共只有十二章，並無十三章之故。景德傳燈錄與五祖畧記，所記雖然比較詳細些，但其資料來源，明顯地還是依據圓覺經大疏鈔或畧疏鈔而來。圓覺經大疏鈔說：

宗密爲沙彌時，於彼州，因赴齋請，到府吏任灌家，行經之次，把著此圓覺之卷。讀之兩三紙，已來不覺身心喜躍，無可比喻，自此耽翫，乃至如今。不知前世曾習，不知有何因緣，但覺耽樂徹於心髓。訪尋章疏，及諸說匠伯，數年不倦。前後於上都報國寺惟慈法師疏一卷；先天寺悟實禪師

疏兩卷；薦福寺堅志法師疏四卷；北都藏海寺道詮法師疏三卷，皆反復研味。雖互有得失，皆未盡經之宗趣分齊，雖逢講者數人，亦無異螢燒妙高矣！（下經之以思惟心測度如來圓覺境界，如取螢火燒須彌山終不能著）良由此經，具法性、法相、破相三宗經論，南北頓漸兩宗禪門。又分同華嚴圓教，具足悟修門戶，故難得其人也。宗密遂研精覃思，竟無疲厭。後因攻華嚴大部清涼廣疏，窮本究末。又遍閱藏經。凡所聽習，諮詢討論披讀，一一對詳圓覺，以求旨趣。（正續，一四，二二三，A）

宗密與圓覺經的因緣，為什麼成爲其傳記中的重要部分？從上面這段引文中可以得知。宗密爲沙彌時，到府吏任灌家中赴齋，其時得到圓覺經，僅讀了二三紙，不覺身心歡喜。以此機緣，而決定了他研究圓覺經的生涯。宗密的思想形成，受圓覺經的影響很大。景德傳燈錄與五祖畧記也說，他到任灌家中得圓覺經十二章，尙未讀完，即豁然大悟，身心喜躍，感悟流涕，歸告其師道圓禪師。道圓語之曰：『此經諸佛授汝耳！汝當大弘圓頓之教。汝行矣！無滯一隅。』圓覺經大疏鈔與畧疏鈔說，其後他研究惟慈法師疏等多種注疏，了解圓覺經具有法性、法相、破相之三宗，南北頓漸之禪宗，及華嚴圓教之修悟法門。

元和三年（八〇八），宗密受完具足戒，他便辭別道圓禪師

，去謁荆南張禪師。荆南張乃荆南惟忠，住於成都府聖壽寺，爲

道圓禪師之師，亦即宗密之師祖。這恐怕是道圓禪師命其前去的

。荆南張對宗密非常賞識，許爲『傳教人也』，並命其速去帝都

。宗密辭別荆南張之後，在去帝都途中，又去拜訪荆南張的另一

傳人，亦即宗密之師叔——洛陽神照（七七六——八三八）禪師

，神照也稱宗密爲『菩薩人也』。宗密德行之高，於斯可見。

元和五年（八一〇），宗密在襄漢遇見恢覺寺的靈峯，靈峯

正在病中，授與宗密清涼澄觀的『華嚴經疏』二十卷，『演義鈔

』四十卷。這是宗密與華嚴思想接觸的開始。宗密讀完澄觀的疏

鈔之後，欣喜非常。五祖畧記說：『吾禪遇南宗，教逢圓覺，一

言之下，心地開通；一軸之中，義天朗耀。今復得此大法，吾其

幸哉！』我們知道，宗密的思想基礎，建立在南宗禪，圓覺經，與澄觀的華嚴哲學上。他在襄漢的時候，曾經一度演講澄觀的華嚴大疏。後來，他的思想，採用「全收全捨」的方法，這也是得自澄觀的華嚴哲學而確定的。綜觀宗密的思想特質，主要攝取澄觀的華嚴哲學爲一重要的轉機。

元和六年（八一一），他到東都去禮祖塔，留住永穆寺，因受大眾之請，再度演講華嚴。他在『遙稟清涼國師書』中說：『襄陽徒衆迤邐尋，再邀第二遍講，復聞茲經。遂允衆請，許終懸疏，却赴上都。今月七日纔畢。聽徒泰恭，遂斷一臂云：自慶所逢之法，玄妙難思。』（正續，一五，八九，A）泰恭聞法斷臂的事，是在元和六年九月七日。鎌田博士書中，記泰恭聞宗密講圓覺經而斷臂。我細讀宗密『遙稟清涼國師書』，其中沒有提及講圓覺經的事。所謂『第二遍講』，從上文看來，當然係指華嚴而言。五祖畧記所記，也是如此。不過，我見到的資料有限，不知其他文獻中是否有明白的記載？如若沒有其他古典文獻爲證，僅就『遙稟清涼國師書』觀之，泰恭斷臂，究竟是聽華嚴抑係圓覺而出之，這是值得研究的！宗密九月十三日，派遣門下玄珪、智輝二人，持書致澄觀而執弟子禮，信中並報告九月七日泰恭斷臂之事。十月十二日，澄觀答書而誠之說：『後學勿使倣之！當斷其情慮，勿斷其形骸；當斷其妄心，無斬其肢分。』本來，宗密對泰恭斷臂之事，非常感動，他在致澄觀書中稱讚說：『門下宗枝，有斯精苦，伊且割載（截？）支體，傷斷筋骨，都無痛惱，神色宛然。』但從接到澄觀答書之後，他的態度也就變了。十月二十三日，宗密再致澄觀書說：『宗密便欲奔赴給侍，緣泰恭臂瘡，未愈慎風，不敢冒路，再三涕泣，願侍隨行，念伊迹苦，不忍棄遺。』（正續，一五，八九，D）宗密要到澄觀處給侍，因泰恭之傷未愈，故暫時遲延。

其後，宗密上東都，晉謁澄觀，澄觀對之說：『毘盧華藏，能隨我遊者，其汝乎！』（見景德傳燈錄）此時，宗密三十二歲，澄觀七十四歲，以後二年之間，宗密一直晝夜隨從澄觀受教。直到宗密離開澄觀，而巡迴諸寺講說的時候，遇有疑問之處，仍

然與澄觀往來咨問不絕。宗密與華嚴宗的因緣，以及後世稱爲華嚴五祖，實奠基於此。

以上，就宗密的修學時代觀之，起初，他依禪宗出家，從道圓、荆南張、洛陽神照等參學；其間因讀圓覺經，通達禪與圓覺經的關要；最後，從澄觀學華嚴哲學，確立他的思想基礎。

三、宗密的活躍時代 宗密思想基礎的確立，最初致力於圓覺經與其他經論之注釋。元和十一年（八一六）正月，他在終南山智炬寺，著「圓覺經科文」及「圓覺經纂要」二卷。同時，他從元和十一年起，三年之間，誓不下山，閱覽大藏經。五祖畧記說：「元和十一年春，在終南山智炬寺，出圓覺經科文、纂要二卷。」圓覺經大疏鈔說：「自元和十一年春，於終南山智炬寺，下筆科判，及搜檢四家疏義，集爲兩卷。私記檢之，以評經文，被於學禪之輩」。（**正續**，一四，二二六，B）

元和十四年（八一九），宗密住於興福寺。五祖畧記說：「願畢，十四年於興福寺，出金剛纂要疏一卷，鈔一卷。」圓覺經大疏鈔說：「以元和十四年，於興福寺，採集無著、天親二論，大雲疏，肇公等注，纂其要抄，以釋金剛般若經也。勒成疏一卷，鈔一卷。」（**正續**，一四，二二五，C）

宗密在元和十五年（八二〇）的著作活動，五祖畧記說：「十五年春，於上都興福、保壽二寺，集唯識疏二卷。」圓覺經大疏鈔說：「遂以元和十四年冬至十五年春，於上都興福、保壽等寺，採掇大論大疏，精純正義，以釋三十本頌，勒成二卷。」（**正續**，一四，二二五，D）大疏鈔中所謂「大論大疏」，乃指成唯識論及窺基述記而言，以其正義而釋唯識三十頌。

長慶元年（八二一），宗密的活動，景德傳燈錄說：「北遊清涼山，廻住鄆縣草堂寺，未幾復入寺南圭峯蘭若。」五祖畧記說：「長慶元年，退居鄆縣草堂寺。」圓覺經畧疏鈔說：「至長慶元年正月，又退在南山草堂寺，絕跡息緣，養神鍊智。」

宗密自元和十一年春，入終南山智炬寺著圓覺經科文等，在山中閑藏三年，而後下山行脚弘化，直到長慶元年，再回終南山靜修。關於這段經過，他在圓覺經大疏鈔中，也有記述：「宗密

比所遇釋門中典籍，未有不探討披覽，且終南智炬寺，誓不下山，遍轉藏經三年，願畢方下山。或京城，或城外，雲居草堂豐德等寺，皆是尋討聖教，餘隨處隨時，不可具記。」

其次，從長慶二年（八二二）至長慶三年（八二三）宗密的傳記，五祖畧記說：「二年春，重治圓覺經解。又於南山豐德寺，製華嚴綸貫五卷。三年夏，於豐德寺，纂四分律疏三卷。至冬初，圓覺著述功就。大疏三卷，大鈔十三卷。隨後又註畧疏兩卷，小鈔六卷，道場修證儀十八卷。」五祖畧記的這段記載，在碑銘、宋高僧傳、景德傳燈錄等，均無記述，恐怕是根據宗密自傳圓覺經大疏鈔或畧疏鈔而來的。圓覺經大疏鈔有：「至二年春，遂取失所製科文，及兩卷纂要，兼集數十部經論，數部諸家章疏，課虛扣寂，率愚爲疏。至三年夏終，方遂終畢。餘如下說」依據這段文字所記，宗密在長慶二年春至長慶三年夏，差不多一年以上的時間，重治圓覺經科文及圓覺經纂要，那時宗密四十三歲至四十四歲。關於重治圓覺經科文與圓覺經纂要的事，圓覺經大疏鈔其他地方也有記載：「至長慶二年，於草堂寺，再修爲疏，並開數十段章門。」圓覺經大疏鈔的這二處所記之事，雖然完全相符，但是，大疏鈔另外還有記載：「故長慶二年，於南山豐德寺，以疏中關節，綸次貫於一部經文，令講者創意記持經文，以將釋於此疏，勒成五卷，題云華嚴綸貫。」（**正續**，一四，二二五，D）這說明宗密在終南山豐德寺著「華嚴綸貫」五卷之事。五祖畧記，大概就是根據這段文字，而將「華嚴綸貫」記在長慶二年條下。此外，在長慶三年，大疏鈔也另有記載：「遂以長慶三年夏，於豐德寺，因聽次採集律文疏文，行人要行用者，提舉纂出，接引道流，勒成三卷。」五祖畧記所記，「三年夏於豐德寺纂四分律疏三卷」，也與此符合。

## 註釋

②

『圓覺經疏鈔隨文要解』卷三說：「〔兼覆疏講〕或云大鈔無此一句。况在俗不應覆講。今謂見遙稟書，在俗亦自覆講，知此不妄也。」（**正續**，一五，二六七，C）